雲林縣政府社會處志工意外團體傷害保險加退保及理賠作業流程

一、 依據：「志願服務法」第 16 條辦理。

二、 辦理單位：雲林縣政府社會處、雲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。

(一) 聯絡人：李依潔社工督導、陳英聖先生、蔡欣芸小姐

(二) 聯絡電話：05-552-2667 、05-533-4008

(三) 電子信箱：ylcvsc@gmail.com

(四) 通訊地址：640 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 22 號 3 樓(老人福利科)

(五) 承保廠商：**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**

三、 承保對象：

(一) 投保對象(被保險人)：持有志願服務紀錄冊或已經完成基礎及特殊訓練之志工，同時並收編在本縣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且持續提供服務之志工。

(二) 投保年齡：無年齡限制。

四、 承保內容：

(一) 組別 1-2：第一、二、三類特定傷害保險(**意外事故保險+醫療險**)，1 年期(當年度**加保日** 0 時 0 分起至 12 月 31 日 23 時 59 分止)。

(二) 意外身故或失能保險金：每人最高理賠新臺幣 300 萬元。

(三) 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(實支實付型)：每人最高理賠新臺幣 3 萬元。

(四) 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(住院治療-日額型)：每人每日最高理賠新臺幣 2,000 元(每次傷害給付最高 90 日)。

(五) 每人保險期間保費表：

期間	12 個月	11 個月	10 個月	9 個月	8 個月	7 個月	6 個月	5 個月	4 個月	3 個月	2 個月	1 個月	1 日
比例	100%	95%	90%	85%	80%	75%	65%	55%	45%	35%	25%	15%	5%
金額	301	286	271	256	241	226	196	166	135	105	75	45	15

五、 承保範圍：

特定傷害保險：保險期間係指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投保(如於本契約生效後加保之被保險人，則係指加保之翌日起)，於執行勤務期間含往返交通前後各 2 小時內因遭受意外事故，致其身體蒙受傷害而致身故、殘廢、需要診療或住院治療者，依照本契約約定，給付保險金。前項所稱意外傷害事故，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。

六、 加/退保作業流程：

(一) 未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工：志工完成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後，由運用單位統一造冊向本府申請志願服務紀錄冊，本府將一併新增投保名單，造冊給保險公司辦理加保；如志工已由其他運用單位辦理加保，則不予重複投保。

(二) 已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工：因志工異動頻繁，故請運用單位於志工異動時，新進志工應造冊向本府辦理「加保」，退出志工則應造冊向本府辦理「退保」。

(三) 社會福利類志工運用單位於造冊後，請函文至本府社會處(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 22 號 3 樓)辦理加退保事宜，另將名單電子檔，傳送至本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電子郵件信箱(ylcvsc@gmail.com)，以利彙整後辦理加退保事宜。

(四)「志工意外團體傷害保險加退保名冊」，請逕至雲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網站，點選「表單下載」-「【志工保險】112-113 年度雲林縣政府社會處志工意外團體傷害保險相關表單」下載。

七、 理賠須檢具文件及作業流程：

檢附公文及下列文件

(一)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：

1. 申請書。
2. **運用單位**所開具**志工**服勤期間證明。
3. 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診斷書;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。
4. 被保險人除戶戶籍謄本。
5. 受益人的身分證明。

(二)失能保險金的申領：

1. 申請書。
2. **運用單位**所開具**志工**服勤期間證明。
3. **失能診斷書；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。**
4. 受益人之身分證明。

受益人申領失能保險金時，**保險公司**基於審核保險金之需要，得對被保險人的身體予以檢驗，另得徵詢其他醫師之醫學專業意見，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。因此所生之費用由**保險公司**負擔。

(三)傷害醫療保險金的申領：

1. 理賠申請書**正本**。

2. 志工值勤證明書**正本**+排班表及簽到退簿**副本**。

(1)值勤前:執勤證明書+排班表。

(2)值勤中:執勤證明書+排班表+簽到簿。

(3)執勤後:執勤證明書+排班表+簽到簿+簽退簿。

3. 國民身分證**正反面影本**。

4. 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**影本。**

5. 收款存摺帳戶帳號**影本**。

6. 醫療診斷證明書**正本**、住院收據**正本**、醫療收據(副本醫院需蓋與正本相符)。

7. 意外事故證明文件：如交通事故，請檢附「交通事故登記聯單」**影本**。

申請志工團體保險理賠時，所應檢附之文件如下：

申請項目 \ 應備文件	申請書	死亡證明	警方處理紀錄	診斷書	醫療單據	除戶資料	受益人證明	其他必要文件
身故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失能	✓		✓	✓	✓		✓	✓
實支實付醫療	✓		✓	✓	✓		✓	✓
住院治療-日額型	✓		✓	✓	✓		✓	✓

八、 志工保險加保流程圖：

運用單位彙整志工加/退保名冊

↓

至志推中心網站→表單下載區→下載「志工加退保表格)」Excel檔

↓

志工保險名冊填妥後，發文並同時傳送電子檔案至志推中心信箱 ylcvsc@gmail.com

↓

由社會處統一向保險公司投保，保期從投保當日至該年度12月31日止

九、 志工保險理賠流程圖：

志工傷勢完全康復

↓

檢具上開作業第八點相關文件資料

↓

備齊文件後發文至雲林縣政府

↓

縣府初審完畢後函轉至保險公司出險

↓

保險公司受理後依申請狀況進行理賠作業